

# 阳谷一对被盗民国石狮“回家”

## 警方历时三个多月抓获3名涉案嫌犯,追回多件文物

本报聊城6月8日讯(记者郭庆文 通讯员钱洪涛)2日,阳谷县公安局经过三个多月连续侦查,辗转阳谷、东昌府区、高唐、台前、嘉祥等地,将盗窃阳谷县石佛镇陈集村陈氏祠堂石狮子的三名犯罪嫌疑人抓获归案,追回国家三级文物石雕狮子一对,并带破盗窃文物案件3起,追回珍贵文物1件,一般文物4件。

今年2月23日,阳谷县公安局刑警大队三中队接石佛陈集村支部书记报案:该村陈氏祠

堂石狮被盗。该对石狮子在民国初期就有记载,存世约100余年。据阳谷县文物局相关人员介绍,该对石狮子具有较高历史价值。自陈集村迁至阳谷县石佛一直守护着陈氏祠堂,石狮被盗在陈集村内造成村民极大愤慨。

案发后,阳谷县公安局成立专案组对现场进行细致勘查,根据现场遗留的轮胎痕等痕迹判断,嫌疑人是利用两轮手推车将狮子推至村西北角一处蔬菜大棚附近进行装车,再

用三脚架和倒链等工具装上机动车逃离现场的,犯罪嫌疑人应为3人以上。

经侦查,专案组确定了一名嫌疑人鲁某。4月28日,专案组将犯罪嫌疑人鲁某抓获,经讯问,鲁某狡辩称在案发当晚接到盗窃石狮人的电话,并驾驶双排货车到达案发现场,但并未拉走石狮子。

专案组对鲁某社会关系进行调查,发现他与高唐县赵某通联系频繁,经进一步侦查,确定赵某通和赵某波为盗窃石

子嫌疑人。5月26日,专案组在高唐县清平镇将两人抓获归案。经审讯,二人供述了在2月22日晚上伙同鲁某、岳某盗窃陈集村石狮子并分得赃款1600元的犯罪事实。并且交代石狮子是鲁某卖的,其他三人并不知道交易的具体位置。

专案组立即对鲁某进行提审,在大量证据面前,鲁某心里防线很快瓦解,最终交代了自己盗窃倒卖文物、变卖分赃的犯罪事实:2月22日(大年初四)晚10时左右,鲁某纠集赵

某波、赵某通、岳某(在逃)等人,驾驶一辆无牌面包车,在石佛镇陈集村盗窃石狮子后,用两轮手推车将狮子推至村外,利用三脚架和倒链等工具装车,然后分别利用无牌面包车和双排货车分两次将石狮子运送至聊城鲁某暂住地藏匿,2月25日,鲁某将石狮子卖到嘉祥县销赃,并获得赃款8000元。

6月2日,民警根据犯罪嫌疑人鲁某的供述在济宁嘉祥县将石狮子起获。

## 石狮子是“镇宅之宝”,多少钱都不卖



数千名陈氏族人聚集在村里为“回家”的石狮子庆贺。本报记者 郭庆文 摄

石狮子归来,陈集村村民奔走相告,失而复得的喜悦溢于言表。5日上午,数十名陈氏族人敲锣打鼓,燃放鞭炮并将锦旗送到阳谷县公安局。

当天上午,从聊城、阳谷各地回到老家的数千名陈氏族人聚集在村里,为找回的石狮子庆贺。从村口到祠堂,烟花摆满道旁,大家一路护送,看着这对石狮子重新站立在祠堂外。

陈氏祠堂石狮子经历了风雨洗刷,战火扫荡,除了母狮子的耳部和小狮子身上有少许缺损,其余部分基本完好。看着流落在外三个多月的石狮子身上又多了损伤,大家都不是滋味,表示以后一定看好它们。

“陈洪泽今年四十多岁,在聊城做生意,听说要把石狮子迎回来,他早上6点多就出门赶往阳谷县公安局,接回狮子后一直送到了祠堂里。在陈氏祠堂的昌、广、明、绍、全、德、金七

代人中,他是全字辈。”

“一公一母,一左一右,从民国初期就镇守在祠堂门口,距今已有100年左右。”陈洪泽说,石狮子丢了以后,全村年也不过了,到处找。老人们像丢了魂儿一样,经常聚在在祠堂里发呆,等着石狮子能找回来。

“太高兴了!石狮子终于回来了。”今年78岁的族长陈福昌和70岁的村长陈明华心里的石头总算落了地。石狮子丢后他们非常自责,发动大家一起找。北京、上海、济南等地的陈氏族人都帮着打听,甚至集资悬赏,也要找到这对狮子。

“以为一辈子也看不到了,小时候不懂,丢了才知道珍贵,现在真是越看越觉得有神。”陈明方今年54岁,他说,“这对石狮子象征着陈氏家族的奋斗精神,是镇宅之宝,多少钱都不卖。”

本报记者 郭庆文

## 拐卖人口潜逃二十六年终落网

本报聊城6月8日讯(记者王尚磊 通讯员孙明华 付朝旺)聊城一男子伙同他人拐卖人口,同伙被抓后,其畏罪潜逃东北三省等地,接下来隐姓埋名,开始了长达26年的逃亡生涯。今年6月4日,聊城警方终于将其缉拿归案。

今年5月,东昌府分局刑侦六中队接举报,二十多年前拐卖人口的刘某在聊城出现。闻讯,副大队长兼六中队队长孟庆宽一边安排民警对其展开秘密

调查,一边向有关领导汇报案情。由于案发时间久远,当年办案民警已退休,办公单位也多次搬迁,这给查找嫌疑人信息带来很大困难。为掌握当时案情,专案组民警与嫌疑人刘某居住的辖区派出所联合,查找同案人员,了解当时情况。多次走访退休民警、劳改队和市区法院当时负责此案的有关人员,最终确定刘某系1989年批捕在逃人员。

犯罪嫌疑人刘某潜逃多年,有一定的反侦察能力,多次抓捕

未果。追捕小组重新调整抓捕方案,在市局有关部门大力支持下,最终锁定嫌疑人踪迹。6月2日,专案组民警在高唐蹲点布控38小时。6月4日,当嫌疑人刘某在高唐县尹集镇路边出现时,被守候多时的民警抓获。

经审讯,嫌犯刘某(男,50岁,东昌府区人)交待:1985年至1989年2月份,刘某与同伙朱某在沈阳火车站拐骗妇女10名,而后卖至今聊城高新区许营镇、江北水城度假区朱老庄镇、凤凰办事处

及在平平等地,其中最小的一名少女年仅14岁。

办案民警介绍,同伙朱某于2005年被判有期徒刑18年。同伙被警方抓获归案后,嫌疑人刘某为了躲避警方追捕,先后潜逃至黑龙江省、辽宁省、吉林省、山东省平阴、高唐等地藏匿,平时靠卖菜、卫生纸为生。至此,这一重大拐卖人口案宣布告破,全案全结。

目前,犯罪嫌疑人刘某已被东昌府警方依法拘留。

### 阳光助考



高考期间,阳光寿险聊城中支在多个考点举行为考生送水、打印准考证活动,彰显阳光保险对莘莘学子的关爱。

本报记者 王瑞超  
通讯员 孙善言 摄影报道